

司法改革不容迴避 無損司法獨立



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發表聲明，指司法機構及其職能絕對不應被政治化。但香港司法最大的問題是，法官判錯案做錯事，卻沒有任何後果，香港的司法獨立變成了「司法獨裁」，因此市民才有司法改革的強烈訴求。正因為法官判刑不能做到不偏不倚，社會及市民才有設立量刑

委員會和監察司法委員會的訴求。請問馬道立，究竟是誰將司法機構政治化？這種政治標籤是市民強加給司法機構的嗎？一年來的司法裁決恰恰證明，是司法機構自己將司法機構政治化。因此，司法改革不容回避，司法改革無損司法獨立。

楊莉珊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九龍東區各界聯會常務副會長

馬官聲明中提到「司法機構及其職能絕不應被政治化」，令人質疑這是典型的雙重標準。區域法院法官郭偉健4月24日判處將軍澳連儂牆斬人案的導遊入獄45個月時，稱讚被告願意受罰令傷者釋懷，有「高尚情操」，並在判詞提出對反修例示威的意見。馬道立為此發表聲明，指郭偉健審理將軍澳連儂牆斬人案的判詞，「給人偏頗的觀感」，郭官更被整肅不可審理任何涉及修例風波的案件。

是誰將司法機構政治化？

但是，很多投訴法官的個案均石沉大海，包括投訴李瀚良參與反修例聯署、聘請前公民黨區議員區慶祥擔任法官、3名法官匿名接受外國傳媒訪問，有法官在庭上居然循循善誘地叮囑暴徒好好保護「有用之軀」，屯門法院裁判官水佳麗讚賞縱火少年為「優秀嘅細路」，特別是屢遭投訴的法官居然獲升職加薪，引起社會嘩然。市民質疑法官在審理中究竟是在審

案，還是在向暴徒傳道，在向暴徒煽惑鼓動？但是，馬官只就郭偉健事件發聲明，做法偏頗，令公眾質疑司法機關雙重標準，對其中立性及公信力失去信心。問題的實質是：究竟是誰將司法機構政治化？

一年來的司法裁決恰恰證明，是司法機構自己將司法機構政治化，司法機構以勢壓人，某些法官基於自己的政治理念毫不掩飾地將自己裝扮成了黑暴亂港的衛道士，但馬官卻倒果為因甚至栽贓嫁禍，把司法機構政治化的責任強加在市民頭上。

馬官聲明又特別提及保釋、判刑、上訴和覆核，認為對這幾個層面的評論和批評必須有理可據，對相關背景有正確理解，同時須恰當理解律政司司長代表公眾利益對刑事罪行進行檢控的角色和責任。但過去一年的黑暴「攞炒」案件，法官對嫌疑人往往無罪釋放，有罪也輕輕放過，嚴重影響市民對法庭的觀感。當一宗又一宗黑暴案件被輕判甚至無罪定案時，當一宗又一宗讓疑犯保釋讓他們有機會潛

逃時，市民發現其判決存在嚴重問題，質疑司法不公，質疑這算不算是一種司法界的政治酬庸？算不算司法界的政治化？

司法改革民心所向勢在必行

「市民對司法機構信任程度意見調查」近日透過網絡進行，成功回收問卷一萬四千多份，超過一半受訪者「不信任」香港的司法機構，約九成受訪者認為本港法官在判案時受到政治因素影響，近八成受訪者認同烈顯倫對司法機構的評價，九成受訪者認為司法機構非常有必要改革。這顯示司法改革是民心所向、勢在必行，馬道立不應抗拒民心所向迴避司法改革。馬官稱香港法院獨立進行審判，不受任何干涉地行使司法權力的意思，就如同其字義一樣，涵蓋了公平和公正的基本概念。但如果沒有司法公正，那麼司法獨立就會成為一個問題。

司法公正的含義，是指司法機關在適用法律過程

中嚴格按照有關法律規則和程序辦事，不枉不縱，不偏不倚。司法機構行使獨立的司法權的前提條件是，必須絕對無條件地遵循基本法，必須絕對無條件地理解與尊重香港特區政治架構的行政主導，簡言之，司法獨立並非法官眼中的唯我獨尊，司法至大，完全獨立，自我行事，更非法官對基本法的自我演繹甚至歪曲扭曲。

司法改革彰顯法律公義

本港強調司法獨立，法官依法審判不受干涉，但不等於「司法獨大」「無王管」。如今全球都強調政府管治公開透明，司法機構是否也應接受輿論和公眾的監督，媒體難道無監督權質疑司法審判？市民難道無公義權質疑司法審判結果？司法機構能夠自我確保司法公正公平嗎？司法機構的濫職濫權由誰監管？

引入必要監督，推動司法改革，無損司法獨立，只會令法律的公義得到充分彰顯，才能更加服眾。

法官須盡力避免引發爭議

江樂士

一名15歲青少年早前因縱火和管有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產罪被判18個月感化令，律政司認為此案判刑過輕，其後徵求上訴法庭重新審視判決。被告於屯日法院認罪，承認於1月8日凌晨在元朗鳳翔路投擲三枚汽油彈，他解釋此舉是想表達對政府不滿，並想藉此機會測試他的自製炸藥。

裁判官水佳麗在判刑時稱被告是「優秀的細路」，認同他「滿腔熱誠深愛香港」。她話出驚人，這一席話就像她的裁決一樣，教人感到莫名其妙。上訴法庭覆審此案時，檢控官辯稱水佳麗過於側重被告的年齡和強調被告需要改過自新，低估了罪行的嚴重性和所需的阻嚇作用。上訴法庭在9月16日同意判刑過輕，並撤銷少年的感化令，改判他入勞教中心。即是說，被告將會在勞教中心接受長達6個月的嚴格紀律培訓，普遍認為是快捷有效的做法。

制定全方位投訴流程做法可取

水佳麗的處理手法惹人非議，在多位處理過示威活動審訊的裁判官當中，她是被投訴的其中一位。司法機構在7月13日發表公告，指「最近一直收到大量涉及同一名法官或司法人員而性質相同或類似的投訴；這些投訴關乎若干司法決定和法庭案件」。公告還講述，為更有效地傳達信息及處理該等投訴，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決定，投訴法官行為秘書處可把「該等投訴的要點及有關的回應上載至司法機構網頁，以代替就每宗投訴作個別回覆」。馬道立宣布新措施後不久，司法機構在網頁上列出了三個投訴個案，並僅以個案編號來作識別。涉案的三名裁判官被指帶

有政治偏見或曾發表政治言論。申訴人認為這些行為給人的印象是，裁判官在處理示威活動相關案件的保釋申請、裁決或量刑聽證會時帶有先入為主的想法。司法機構料會在適當的時候處理他們的投訴。

這些做法可望提高司法機構的透明度，從而釋除公眾疑慮。馬道立一向高度重視公眾對司法機構的信任程度，為確保公眾投訴得以妥善處理，他付出的努力可以說得上是最多。事實上，馬道立在數年前就曾審視針對司法人員的投訴機制，推行了一系列的改善措施，並在2016年4月1日宣布投訴機制取得全面改進。這些改善措施包括成立「投訴法官行為秘書處」（秘書處），統一投訴表格，設立機制促進處理投訴，以及每年公布統計數字，指出有多少投訴是受理或部分受理。

以2017年為例，秘書處共收到21宗有關司法行為的投訴（司法行為有別於司法判決，屬不同範疇）。其中，有5宗投訴涉及法官在法庭上的態度和行為，7宗涉及處理實際訴訟過程，9宗兩者皆有。其中，有4宗投訴為部分受理。這4宗投訴中，又有2宗涉及法官在庭審中表現出態度不良、行為失當，1宗涉及庭審時進行聆訊的手法不當，另一宗投訴涉及二者。對比來看，2019年涉及司法行為的投訴共有10宗，但沒有一項投訴具有實質性。

法官最好避免使用過火的語言

雖然馬道立的改善措施很可貴，但是公眾必須明白，改善也只能止於此。根據司法獨立的原則，「投訴法官行為秘書處」不受理針對司法判決的投訴。只有通過諸如上訴或覆核等適當法律程序才能對法庭

判決提出質疑。除此之外，出於尊重司法獨立，只有在包括所有上訴或覆核在內的法庭審理程序完全結束之後，秘書處才能處理針對法官行為的投訴。

秘書處可以調查的司法投訴涉及三方面。首項是針對法官在庭審時態度不良、行為不妥的投訴，這包括言行粗魯或不守時等。其次是針對庭審聆訊程序處理不當的投訴，包括偏袒一方、過度干預、言辭不當、準備不足或單方面與當事人溝通等。第三類是針對與庭審無直接關係的不當行為的投訴。

馬道立制定了全方位的投訴流程是可取的，但法官本人也須盡量避免引起不必要的爭議。正如《法官行為指引》（2004年）明確指出：「法官除了需要事實上做到不偏不倚之外，還要讓外界相信法官是不偏不倚的。」因此，即便法官同情某些被告，也不應在疑犯確實有可能潛逃的情況下批准保釋，或者想方設法找出一些理由將被告無罪釋放，或判處過輕刑罰，此舉既不能將罪犯繩之以法，也無法震懾潛在犯罪者。

法官最好避免使用過火的語言，尤其是容易讓人覺得法官心存偏見的話語。法官的判詞應合情合理並以持平的方式宣示。若有法官認為他本人無法恰當處理某個特定案件，他就應該坦誠上報並主動迴避。只要法官恪守司法誓言，「以無懼、無偏、無私、無欺之精神，維護法制，主持正義」，同時避免給人負面的觀感，那麼市民的很多擔憂就可以平息。

（作者是前刑事檢控專員，本文的英文版本刊登於《中國日報香港版》評論版面。）

不容戴耀廷重演「港獨」黑暴



丁江浩 民建聯中委 教聯會理事

「事事關心」違法「佔中」發起人之一的戴耀廷，最近透過「香港法治重生計劃」

眾籌，擬用一兩年完成一本有關法治的普及讀物，及在社區推動「法治教育」。戴耀廷又想舉辦所謂「拉撒路計劃」商討日，此舉等同重演2014年「佔中」伎倆，進一步用「公民抗命」的激進思想荼毒青年人，教育界要保持警惕，戴耀廷如有違反香港國安相關法律，警方國安處亦必須加以懲處。

戴耀廷在違法「佔中」時提出的「公民抗命」、「違法達義」口號，完全是打開了潘朵拉之盒，放出了暴力違法的惡魔。自此之後，很多青年人受到戴耀廷激進思想的毒害，自去年反修例風波發生後，不斷參與各種暴力違法的活動，社會進入一種不守法的浪潮，導致不少青年人因犯法而身陷囹圄。

「香港法治重生計劃」眾籌，無非是抹黑香港國安法，將國安法形容為造成「法治已死」的「威權病毒」，以此煽動民心。但事實上，國安法實施3個月以來，在止暴制亂方面收到明顯成效，令社會恢復以往寧靜。至於「拉撒路計劃」與「佔中」商討日類似，借公民分組討論香港未來民主發展形式，以聚集民意為名，借此散布違法暴力抗爭以爭取所謂「雙普選」。戴耀廷無視全國人大常委會「831」決定，無視基本法下的憲制秩序，提出一條在基本法下無法達到的普選之路，然後訴求於暴力抗爭，不惜「攞炒」香港和國家，「拉撒路計劃」就是新一輪重演爭取「港獨」、「本土自決」的黑暴。

戴耀廷鼓吹的各種政治口號，沒有為香港自由和民主帶來絲毫的進步，反而令社會以至校園進一步出現暴力亂象，其中加劇香港與內地人民之間的撕裂更是嚴重。在戴耀廷激進的政治理念下，香港本地社會運動不斷激進化、暴力化，甚至

令「港獨」的勢力抬頭。香港大學學生會校園電視早前出現惡搞片段散布仇視內地學生和對國家的負面標籤，城大有本地學生在校內洗手間向一名內地生淋液體等，凡此種種皆說明本地高等學校校園出現暴力行為及言論暴力乃拜戴耀廷鼓吹的「違法達義」思想所賜。在戴耀廷的影響下，過去香港一直坚持的奉公守法核心價值被消失得無影無蹤。

須嚴懲戴耀廷違法行為

戴耀廷一直以來用「言論自由」、「學術自由」掩飾他的一套違法惡行，借此逃避法律上的刑責。1951年，德國聯邦憲法法庭在「社會帝國黨解散案」判決中提出「防衛性民主」的概念。判詞指出，「試圖推翻德國憲法體制的政黨，就是在否定德國憲法所保護的自由和民主，對於這些依賴憲法體制建立並運行，卻以推翻現有體制為訴求的政黨，我們應該加以取締。」因此，戴耀廷多年來不斷醞化香港法治及憲政制度，公然宣示香港可以考慮成為「獨立國家」。近年鼓吹所謂「政治攞炒」香港，意圖癱瘓特區政府。一個處心積慮否定現時香港政治體制的人，就不能再享有在這體制下的自由和民主。因此，任何人權的行使，不能超越於這些人權的載體本身(例如基本法)，對於蓄意違反基本法的人，就不能得到基本法的自由和民主的保障。

戴耀廷以港大法律教授身份做盡違法惡行，最終「多行不義必自斃」，被追究刑責及被港大校方開除教職。但戴耀廷禍港之心仍不息，如今重施故伎，打着法治的旗幟，再一次破壞香港法治。戴耀廷一再利用青年人對社會的激情，煽動青年人走上違法之路，教育界以至全社會必須嚴厲加以譴責。我們期望特區政府必須嚴肅跟進戴耀廷上述違法行為，不容香港法治再受踐踏。

畢平鳴

日前有中學教師涉嫌帶領學生參與理工大學的暴亂而被捕，涉案教師至今仍獲准在學校繼續任教，校方處理手法惹來各方猛烈批評。作為一個春風化雨的神聖地方，豈能藏污納垢、姑息養奸，令教育界的害群之馬有繼續荼毒學生的機會？

縱使涉案教師仍未被律政司檢控，但為釋除家長及學生疑慮，校方理應在新學期開始前便啟動危機應變機制，以斷絕被捕教師有機會。現在校方卻反其道而行，任由被捕教師繼續在校擔任教席，令校譽蒙受沒法彌補的傷害之餘，更令學生家長終日提心吊膽，唯恐被捕教師在課堂上以不同方式爭取學生同情，甚至藉機鼓吹學生參與「抗爭為名、犯法為實」的運動。由於被捕教師早有帶領學生參與暴亂的前科，更做出堵路甚至擲汽油彈等極為危險的行為，故此在未洗脫嫌疑前立即被暫停在校的所有職務，以向學校的所有持份者負責。「不敬師尊，天誅地滅。誤人子弟，男盜女娼。」不少教育工作者慨嘆當今學生已失去昔日對師長的恭敬，但卻鮮有警醒自己的言行對學生影響深遠，教協更砌詞狡辯，以下課時教師有身自由來掩飾其會員的專業失德行為。「物先腐而後蟲生」，近年來香港教師受到多方面的責難及批評，教協除了出於本能加以反擊外，可曾呼籲其會員無論在課堂內外都應克盡己分，致力成為學生的榜樣呢？在眾目睽睽下粗言穢語、在社交平台上惡毒詛咒、甚至利用教師的特殊身份煽惑學生參與違法行為，這些在以往難以想像會出現在教師身上的事，竟可悲地在香港社會一幕幕上演！

誠然，敬業樂業的教師仍大有人在，但大眾的焦點卻往往聚焦在一少撮教師作出令人齒冷的行徑。現教統辦事學校的管理層立即停止被捕教師在學校的所有職務，以正視聽，挽回學校甚至全港教師在市民大眾心目中的地位。

美軍會在台海戰爭中全力援助台灣當局？

宋忠平教授 鳳凰衛視評論員 主持人

台灣地區前領導人馬英九近日表示，解放軍對台灣當局一旦採取軍事行動，「首戰即終戰」，加之美軍的諸多航空母艦已經老化，不會援助台灣當局。馬英九這類講話在台灣島內引起軒然大波，但客觀來講還是比較實事求是的說法，但民進黨當局是聽不進去好言規勸的，因為蔡政府依舊在做著美軍援助的黃粱美夢。

美軍究竟會不會軍事援助台灣當局？這裏面會出現幾種情況，但最為重要的一點就是，解放軍的軍事實力今非昔比，美軍需要做全面評估，這是美軍偵察機頻繁抵近偵察的主要原因。

台軍戰機無法與解放軍抗衡

近日，解放軍和外交部齊聲否認「海峽中線」的存在，其關鍵是解放軍有底氣，底氣來自於解放軍的充分自信。解放軍戰機越過所謂「海峽中線」包抄台軍IDF戰機就很說明問題。一方面，台軍戰機對抗解放軍先進戰機已力不從心。面對解放軍大量先進戰機，台軍依舊是老三樣當家，F-16、IDF、「幻影2000-5」，幾十年如一。這充分說明，解放軍戰機的整體質量已經遠遠超過了台軍，兩者完全不在一個數量級，存在較大代差。台軍戰機與解放軍戰機對抗，沒有絲毫的活路。

另一方面，台軍戰機無論是質量還是數量都無法與解放軍抗衡。畢竟台軍老舊戰機最大的問題就是出勤率 and 事故率，一旦

想多出動，那必然是事故率上升。「不是台軍無能，解放軍戰機性能實在太強」。對此，美軍也是看在眼里。

與台軍相比，解放軍絕對是信心滿滿。但解放軍一點也不驕傲自滿，因為解放軍有一點很清醒，台軍不足為懼，但其背後的美軍不可小覷。儘管與台軍相比，解放軍裝備性能全面佔優，但如果與美軍相比則各有千秋了。比如，美軍的五代機數量更多，如F-22A、F-35系列戰機，數量多達幾百架，這些空中力量還是很強大的。既然如此，解放軍為什麼還要宣布廢除「海峽中線」呢？道理很簡單，敲山震虎，警告台軍背後的主子美軍，不要插手台海問題，更不要試圖挑釁「一中原則」。既然「海峽中線」的歷史淵源與美軍有莫大的關係，那就直接釜底抽薪，廢除所謂的「海峽中線」，打蛇打七寸。既然美軍裹挾著蔡當局一意孤行來改變台海現狀，那就一起徹底來改變台海現狀吧，解放軍通過否認「海峽中線」來徹底改變現狀，就是最典型的「你做初一，我做十五」。看似一件小事，但美國和台灣當局深刻明白了一點，挑戰中國大陸必然受到反制。由此可見，解放軍具備改變台海現狀的軍事基礎能力，這是美軍評估是否介入台海危機的主要政治和軍事考量。

做好美軍全面介入萬全準備

從目前國際形勢分析來看，美軍不介入

台海戰爭的機率是零，美軍考慮到三種介入方式，全面介入、有限介入、政治介入。一旦美軍對解放軍作戰能力評估後認為，美軍出現重大傷亡的風險很低，必然會全面介入，這裏面還包括美國盟國的積極支持。當美軍經過評估後認為，解放軍可能會對美軍造成重大傷亡，美軍則會有限介入，一方面積極為台軍提供大量軍事情報，另一方面繼續向台軍提供大量武器裝備，並以少量美軍軍事顧問協助台軍抵抗解放軍。一旦美軍經過評估，認為介入台海戰爭，會極大損害美國國家利益，美軍則會在政治上支持台灣當局，糾集盟友們一起譴責並制裁中國大陸政府，但不會實際軍事介入這場台海戰爭。

從解放軍備戰的角度來講，必須要做好美軍全面介入的萬全準備，因此，解放軍對台軍戰鬥準備的核心就是對美軍戰鬥準備，做到有備無患，包括在兵棋推演中甚至會把美軍使用戰術核武器作為重要選項之一。解放軍準備得越充分，美軍全面介入的可能性就越低。這段時間，解放軍在渤海、黃海、東海和南海頻繁舉行大規模軍事演習，其本質就是全面對美國和美軍向中國和解放軍發難。養兵千日用兵千日，解放軍全面實戰化練兵，不捨晝夜，其維護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的決心和勇氣堅如磐石，這股子精氣神也是美軍是否介入中國核心利益的重要判斷之一。

涉案教師停職是對孩子負責的唯一選項